

廉江市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

廉民和退役军人办〔2026〕9号

关于调整廉江市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

局各股（室）、各直属单位：

由于市民政局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已整合组建为市民政局和退役军人事务局，根据工作需要，经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如下：

潘自力：党组书记、局长，主持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全面工作。

李可才：党组成员、副局长，负责殡葬管理、组织人事、统计、财务、审计、宣传和意识形态、党建、保密、纪检监察、行政执法、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创文、计划生育、工青妇、招商引资、扫黑除恶、百千万工程、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与消防安全、禁毒、疫情防控工作、殡葬管理监察执法监督、市殡仪馆迁建项

目、流浪乞讨工作，分管办公室、社会事务股（殡葬管理工作）、市救助管理站、市殡仪馆、市殡葬管理所。

谢永喜：党组成员、副局长，负责综治与信访维稳、移交安置、就业创业、社会保险、双拥工作，分管思想政治与维权股、军转安置股、廉江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廉江市光荣院

张 林：党组成员、副局长，负责优待抚恤、褒扬纪念工作，分管双拥优抚股、廉江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

陈 超：党组成员、副局长，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慈善事业、社工、社会组织登记与管理、婚姻登记工作、金融风险处置、乡村振兴、组织协调救灾减灾工作，分管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股、社会组织管理股、市民政局婚姻登记处、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李耀光：党组成员，负责养老服务（养老建设）、市养老院建设工程项目、老龄、区域地名管理、儿童福利、未成年人保护、残疾人两项补贴、收养登记等工作，分管社会福利股、区划地名股、市福利院。



廉江市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年4月10日

报：湛江市民政局，湛江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廉江市政府
副市长梁伟霞。

送：驻市各农垦线单位工会，各镇（街道）。

廉江市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 2026年4月10日印发
